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 2025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分单位）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有关水行政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负责水务依法行政工作。

(二)负责编制水资源保护等水务规划，组织编制水务区域综合规划、专业规划。

(三)负责提出水务建设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按照区人民政府规定的权限，负责组织实施水务建设年度计划。

(四)负责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负责节约用水工作。

(五)组织监督水务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开展水务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工作。督促供水企业管理及维护供水设施。

(六)负责组织湖泊保护、管理、治理和监督工作，协调督促相关街道、责任单位和部门履行湖泊保护职责。负责全区河道采砂监督管理。负责全面推行河湖长制工作。

(七)负责排水行业监督管理。负责编制区属排水设施维修、年度养护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城区公共排水设施及配套管网维护和管理的工作。负责全区内涝防治工作。

(八)负责城区生活污水行业管理工作。组织编制城区生活污水处理规划。依据批准的规划和建设体制，组织或指导城区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建设。监督、检查区属城镇生活污水设施运营情况。

(九)负责河道、堤防、港渠及人工水道的保护和治理。负责堤防建设和管理，防洪设施的日常维护，组织河道堤防清障，参与堤防禁脚范围和河道滩地基建项目及其他构筑物的查报、防洪工作的科学研究和技术资料档案管理。

(十)组织实施水行政执法及水政监察工作，负责查处水事违法案件。

(十一)负责水土保持工作。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十二)负责开展水务科技、信息化和对外交流合作工作。监督实施水务行业的技术标准、规程规范。组织编制水务信息化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十三)负责征收水行政事业性规费，落实专项经费专项使用的相关要求。

(十四)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方案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负责水务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

(十五)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

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十六)承担负责本行政区域内供水、用水管理和监督工作。组织编制、实施全区供水专项规划。

(十七)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八)职能转变。区水务和湖泊局要切实加强水资源合理利用、优化配置和节约保护。坚持节水优先，从增加供给转向更加重视需求管理，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和提高用水效率。坚持保护优先，加强水资源、水域和水务工程的管理保护，维护河湖健康美丽。坚持统筹兼顾，保障合理用水需求和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水安全保障。

(十九)有关职责分工。区水务和湖泊局负责落实全区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洪抗旱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台风防御等极端天气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部门预算包括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

纳入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 2025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本级

- 2.武汉市武昌区排水管理所
- 3.武汉市武昌区泵站管理所
- 4.武汉市武昌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 5.武汉市武昌区水资源管理服务中心
- 6.武汉市武昌区湖泊维护站
- 7.武汉市武昌区智慧水务信息管理中心

第二部分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部门收支总表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587.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国防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公共安全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教育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科学技术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6.19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卫生健康支出	662.47
九、其他收入	300.00	九、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一、农林水支出	6,437.95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五、金融支出	0.00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640.90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二、其他支出	0.00
		廿三、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四、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8,887.51	本年支出合计	8,887.51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8,887.51	支 出 总 计	8,887.51

表 2.部门收入总表

收入总表

单位：
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8,887.51	8,887.51	8,587.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00	0.00
403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	8,887.51	8,887.51	8,587.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00	0.00
403001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本级	1,595.93	1,595.93	1,495.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	0.00
403003	武昌区湖泊维护站	476.60	476.60	476.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3004	武昌区排水管理所	2,773.34	2,773.34	2,773.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3005	武昌区泵站管理所	1,468.92	1,468.92	1,468.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3006	武昌区智慧水务信息管理中心	231.01	231.01	231.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3007	武昌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1,873.28	1,873.28	1,673.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0.00	0.00
403008	武昌区水资源管理服务中心（武汉市武昌区水务质量安全监督事务管理中心）	468.42	468.42	468.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部门支出总表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887.51	5,985.20	2,902.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6.19	1,146.1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6.19	1,146.19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48	5.48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74.47	774.4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6.24	366.2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62.47	662.4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2.47	662.4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49	29.49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3.63	153.63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79.35	479.35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437.95	3,535.64	2,902.31
21303	水利	6,437.95	3,535.64	2,902.31
2130301	行政运行	626.14	626.14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5,811.81	2,909.50	2,902.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0.90	640.9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0.90	640.9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8.34	428.34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75.14	75.14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37.42	137.42	0.00

表 4.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8,587.51	一、本年支出	8,587.5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587.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6.19
		（八）卫生健康支出	662.47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6,137.95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640.90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其他支出	
		（廿三）债务还本支出	
		（廿四）债务付息支出	
		（廿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8,587.51	支 出 总 计	8,587.51

表 5-1.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587.51	5,985.20	5,622.50	362.70	2,602.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6.19	1,146.19	1,113.24	32.9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6.19	1,146.19	1,113.24	32.95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48	5.48	1.32	4.16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74.47	774.47	745.68	28.7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6.24	366.24	366.24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62.47	662.47	662.47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2.47	662.47	662.47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49	29.49	29.49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3.63	153.63	153.63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79.35	479.35	479.35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137.95	3,535.64	3,205.89	329.75	2,602.31
21303	水利	6,137.95	3,535.64	3,205.89	329.75	2,602.31
2130301	行政运行	626.14	626.14	554.60	71.55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5,511.81	2,909.50	2,651.29	258.20	2,602.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0.90	640.90	640.9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0.90	640.90	640.9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8.34	428.34	428.34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75.14	75.14	75.14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37.42	137.42	137.42	0.00	0.00

表 5-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587.51	5,985.20	5,622.50	362.70	2,602.31
403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	8,587.51	5,985.20	5,622.50	362.70	2,602.31
403001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本级	1,495.93	1,018.19	942.49	75.70	477.74
403003	武昌区湖泊维护站	476.60	257.10	240.00	17.10	219.50
403004	武昌区排水管理所	2,773.34	1,726.54	1,637.51	89.04	1,046.80
403005	武昌区泵站管理所	1,468.92	885.61	836.36	49.24	583.31
403006	武昌区智慧水务信息管理中心	231.02	145.41	136.18	9.23	85.61
403007	武昌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1,673.28	1,576.93	1,482.50	94.43	96.35
403008	武昌区水资源管理服务中心（武汉市武昌区水务质量安全监督事务管理中心）	468.42	375.42	347.46	27.96	93.00

表 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985.20	5,622.50	362.7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635.18	4,635.18	0.00
30101	基本工资	760.50	760.50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24.46	424.46	0.00
30103	奖金	303.87	303.87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851.96	1,851.96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6.24	366.24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3.12	183.12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40.94	240.94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5.75	75.75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28.34	428.34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2.70	0.00	362.70
30201	办公费	148.28	0.00	148.28
30209	物业管理费	17.06	0.00	17.06
30213	维修（护）费	2.40	0.00	2.40
30216	培训费	23.26	0.00	23.26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4	0.00	1.04
30228	工会经费	56.41	0.00	56.41
30229	福利费	38.76	0.00	38.7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0	0.00	15.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54	0.00	27.5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95	0.00	32.9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87.32	987.32	0.00
30302	退休费	746.18	746.18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82	0.82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92	1.92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238.40	238.40	0.00

表 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6.04	0.00	15.00	0.00	15.00	1.04

表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单位2025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 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单位2025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表 10.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10

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902.31	2,602.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00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		2,902.31	2,602.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00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本级		577.74	477.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
本级支出项目		577.74	477.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
水环境专项经费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本级	110.00	1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水务管理专项经费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本级	367.74	367.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排水专项经费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本级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
武昌区湖泊维护站		219.50	219.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本级支出项目		219.50	219.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水环境专项经费	武昌区湖泊维护站	219.50	219.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武昌区排水管理所		1,046.80	1,046.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本级支出项目		1,046.80	1,046.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排水专项经费	武昌区排水管理所	1,046.80	1,046.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武昌区泵站管理所		583.31	583.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本级支出项目		583.31	583.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泵站专项经费	武昌区泵站管理所	583.31	583.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武昌区智慧水务信息管理中心		85.61	85.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本级支出项目		85.61	85.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水务管理专项经费	武昌区智慧水务信息管理中心	85.61	85.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武昌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296.35	96.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0.00
本级支出项目		296.35	96.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0.00
堤防维护项目经费	武昌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296.35	96.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0.00
武昌区水资源管理服务中心（武汉市武昌区水务质量安全监督事务管理中心）		93.00	9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本级支出项目		93.00	9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水环境专项经费	武昌区水资源管理服务中心（武汉市武昌区水务质量安全监督事务管理中心）	93.00	9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11.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人	何玉娟	联系电话	88871270			
部门总体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4 年	2023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8,587.51	96.04%	9,006.98	10,680.7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300.00	3.96%		160.00
		合 计	8,887.51	100%	9,006.98	10,840.72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5,622.50	59.11%	5,944.88	6,341.09
		运转类项目支出	362.70	3.81%	526.02	502.11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2,902.31	37.08%	2,536.08	3,997.52
		合 计	8,887.51	100%	9,006.98	10,840.72
部门职能概述	(一)贯彻执行有关水行政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负责水务依法行政工作。					
	(二)负责编制水资源保护等水务规划，组织编制水务区域综合规划、专业规划。					
	(三)负责提出水务建设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 and 方向、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按照区人民政府规定的权限，负责组织实施水务建设年度计划。					
	(四)负责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负责节约用水工作。					
	(五)组织监督水务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开展水务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工作。督促供水企业管理及维护供水设施。					
	(六)负责组织湖泊保护、管理、治理和监督工作，协调督促相关街道、责任单位和部门履行湖泊保护职责。负责全区河道采砂监督管理。负责全面推行河湖长制工作。					
	(七)负责排水行业监督管理。负责编制区属排水设施维修、年度养护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城区公共排水设施及配套管网维护和管理的工作。负责全区内涝防治工作。					

	(八)负责城区生活污水行业管理工作。组织编制城区生活污水处理规划。依据批准的规划和建设体制，组织或指导城区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建设。监督、检查区属城镇生活污水设施运营情况。
	(九)负责河道、堤防、港渠及人工水道的保护和治理。负责堤防建设和管理，防洪设施的日常维护，组织河道堤防清障，参与堤防禁脚范围和河道滩地基建项目及其他构筑物的查报、防洪工作的科学研究和技术资料档案管理。
	(十)组织实施水行政执法及水政监察工作，负责查处水事违法案件。
	(十一)负责水土保持工作。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十二)负责开展水务科技、信息化和对外交流合作工作。监督实施水务行业的技术标准、规程规范。组织编制水务信息化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十三)负责征收水行政事业性规费，落实专项经费专项使用的相关要求。
	(十四)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方案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负责水务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
	(十五)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十六)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七)职能转变。区水务和湖泊局要切实加强水资源合理利用、优化配置和节约保护。坚持节水优先，从增加供给转向更加重视需求管理，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和提高用水效率。坚持保护优先，加强水资源、水域和水务工程的管理保护，维护河湖健康美丽。坚持统筹兼顾，保障合理用水需求和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水安全保障。
	(十八)有关职责分工。区水务和湖泊局负责落实全区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洪抗旱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台风防御等极端天气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
年度工作任务	(一)强力推进项目谋划与建设。
	(二)持续深化河湖长制工作。
	(三)巩固提升水环境治理成效。
	(四)系统提升排水防涝能力。
	(五)全面筑牢长江防汛屏障。

	(六)保障辖区供用水安全。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水环境专项经费	常年性项目	422.5	422.5	包含：1.河湖长制工作经费：主要包括河湖长制公示牌更换及维护、防汛应急预案宣传等印刷服务，民间河湖长聘任管理及宣传活动、河湖长制第三方飞检及咨询评估 2.水环境管理专项经费：主要用于地下水计量校核、水土保持监测、黑臭水体水质检测、黑臭水体公众满意度调查； 3.质监专项、水箱清洗、供水专项经费； 4.湖泊运维、湖泊管护用品印刷制作安装、救生设施采购等费用
	堤防维护项目经费	常年性项目	296.35	296.35	包含：1.堤防景观石材维护及部分滩地保洁费用。 2.防汛备汛管理及应急处置事项。 3.江滩维护管理经费预算内资金。
	泵站所专项经费	常年性项目	583.31	583.31	包含：1.泵站高压用电安全检测费用。 2.泵站运行维护服务费用。

	排水专项经费	常年性项目	1146.8	1146.8	1. 排水管网日常维护经费; 2.淤泥外运工作经费; 3.黑臭水体整治水体日常保洁; 4.车辆加油、年审、保险、应急设备维修; 5.井盖赔偿保险费; 6.排水租赁停车场费用; 7.排水专项许可专项经费。
	水务管理专项经费	常年性项目	453.35	453.35	1.水政执法工作经费; 2.执法艇及趸船运维费用:水务执法艇、趸船运维服务、水务执法艇保险费、水务执法艇燃油费、打击非法采砂安保服务; 3.监测设备维护费用; 4.视频会议保障; 5.网络维护费; 6.机房设备维护费。
整体绩效	长期目标(无截止期限)		年度目标		
	目标 1: 维护正常水事秩序, 加强我市长江水域保护工作		目标 1: 维护正常水事秩序, 加强我市长江水域保护工作		
	目标 2: 泵(闸)站正常运行及维护, 进一步优化城市排水问题		目标 2: 泵(闸)站正常运行及维护, 进一步优化城市排水问题		
	目标 3: 确保排渍抢险、排水设施完好, 保证武昌区排渍工作的正常运行		目标 3: 确保排渍抢险、排水设施完好, 保证武昌区排渍工作的正常运行		
	目标 4: 水质稳定在 IV 类及以上, 湖泊生态环境稳定		目标 4: 水质稳定在 IV 类及以上, 湖泊生态环境稳定		
	目标 5: 保障每年防汛安全, 不断加强堤防江滩建设		目标 5: 保障每年防汛安全, 不断加强堤防江滩建设		
	目标 6: 保障社区居民的用水健康和安全, 依法依规开展武昌区级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管		目标 6: 保障社区居民的用水健康和安全, 依法依规开展武昌区级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管		
	目标 7: 深入落实河湖长制, 在全社会形成浓郁的河湖爱护氛围		目标 7: 深入落实河湖长制, 在全社会形成浓郁的河湖爱护氛围		

	目标 8：坚决打赢水体提质攻坚战		目标 8：坚决打赢水体提质攻坚战			
	目标 9：保障水务监测设备、水务信息平台运行正常，通信网络畅通		目标 9：保障水务监测设备、水务信息平台运行正常，通信网络畅通			
长期目标 1：	维护正常水事秩序，加强我市长江水域保护工作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资金使用率	100%	实际完成数/预算数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执法检查人次	不少于 2000 人次	《长江保护法》、《防洪法》等	
		质量指标	非法采砂案件处罚率	100%	《长江保护法》	
			维护执法码头和执法艇安全运行	100%	《长江保护法》	
		时效指标	非法采砂违法案件及时查处并办结	100%	《长江保护法》、《行政处罚法》	
			违法案件及时查处并办结	100%	《长江保护法》、《行政处罚法》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行政处罚案件复议及行政诉讼维持率	大于 80%	《行政处罚法》	
		生态效益	有效打击非法采砂案件，维护正常长江水域秩序	好	《长江保护法》、《行政处罚法》	
			打击非法采砂违法行为，维护良好长江水域环境。	显著	《长江保护法》、《河道采砂管理条例》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率(“双评议”系统测评)	大于 90%	《湖北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	
	长期目标 2：	泵（闸）站正常运行及维护，进一步优化城市排水问题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完成率	100%	预算完成率=(实际完成数/预算数) × 100%
		社会成本指标	抽排通畅率	90%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生态环境	是否可持续发展	是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泵站高压用电安全检测达标率	100%	达标率=(质量达标数/实际检测数) × 100%
			泵站机电设备维修检修完成率	100%	完成率=(需要维修检修量/实际维修检修量) × 100%
			各站停电次数	≤2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反映产出的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高压用电检测验收合格率	100%	验收合格率=(检验合格数量/检验总数量) × 100%
			泵站机电设备维修验收合格率	98%	维修验收合格率=(维修合格数量/维修数量) × 100%
			泵站运行事故发生次数	≤2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90%	项目及时完成率=(及时完成量/实际完成量) ×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扶持中小企业发展	扶持中小企业发展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社会效益指标	道路通畅度	90%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有改善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根据问卷结果, 统计服务对象满意度。
长期目标 3:	确保排渍抢险、排水设施完好, 保证武昌区排渍工作的正常运行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是否控制在预算内	是	实际支出 ≤ 预算支出
		社会成本指标	排水畅通率	90%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 反映项目效益的社会效益指标
			道路畅通度	90%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 反映项目效益的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有改善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疏捞完成率	100%	疏捞完成率=实际疏捞量/计划疏捞量
			渍水点运行情况	良好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
			淤泥外运方量	完成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完成相关工作
			纳入黑臭水体整治范围内的水体	5 个	辖区内纳入黑臭水体整治范围内的水体的个数
			日常保洁完成率	100%	对巡司河、沙湖港、董家明渠、罗家港和湖大景观池。对这 5 个水体日常保洁完成情况
			租赁场地情况	完成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
			车辆购置情况	4 台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
		质量指标	疏捞验收合格率	98%	验收合格率=验收合格数/总数×100%
			淤泥处置合格率	95%	淤泥外运处置合格率=处置合格的淤泥量/淤泥总量*100%
			黑臭水体整治达标情况	达标	黑臭水体整治工作达标情况，用以反映计划工作的达标情况
			水面是否清洁	是	水面无大面积漂浮物，质量达标
			购置车辆质量合格	是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反映车辆质量合格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90%	完成及时率 = 实际完成量 ÷ 计划完成量 × 100%
			处置及时率	90%	处置及时率 = 实际处置量 ÷ 计划处置量 ×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创造良好营商环境	是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性	可持续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
		生态效益指标	水体生态改善情况	有改善	水体无黑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根据问卷结果，统计服务对象满意度

长期目标 4:	水质稳定在 IV 类及以上，湖泊生态环境稳定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达项目成本控制偏差率	目标值 5% 以内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护面积	0.415km ²	
			保护湖泊面积不缩小	3.597km ²	
		质量指标	湖泊水质稳定	已完成生态修复的湖泊水质达IV类及以上	
		时效指标	计划工作完成及时率	目标值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居亲水环境品质提升情况	提供良好感官和湖泊景观	
		生态效益指标	湖泊生态环境	加强湖泊管护，保护湖泊生态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85%	
长期目标 5:	保障每年防汛安全，不断加强堤防江滩建设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完成率	100%	预算完成率=(实际完成数/预算数)×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武泰闸、市区堤（大成路至大堤口）堤外滩地保洁	4 万 m ²	管理面积测量
			市区堤、武青堤 7.1 公里景观平台石材	17026 m ²	管理面积测量
			区管江滩面积指标	43.59 万 m ²	江滩实际管理面积
		质量指标	堤防全年防汛安全	不发生重大责任事故和重大财产损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失	
			江滩安全有序运行	不发生重大责任事故和重大财产损失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时效指标	堤防维护项目计划完成及时性	全年	全年维护项目
			江滩维护项目计划完成及时性	全年	全年维护项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扶持中小企业发展	扶持中小企业发展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社会效益指标	堤防设施安全完好，保障城市防洪安全	良好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美化江滩，为市民提供优美的休闲环境	良好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堤防面貌，保护堤防生态	整体环境逐年提升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优化江滩环境，保护江滩生态	良好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以上
					根据市民热线等服务平台回复处理满意度
长期目标 6:	保障社区居民的用水健康和安全，依法依规开展武昌区级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管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洗次数	4 次/年	每季度一次
			供水日常巡查次数	12 次/月	根据工作内容确定巡查次数需要≥12 次/月
			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报监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保障供用水监管正常运行	保障供用水监管正常运行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反映产出的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安全评估	4 次/年	每季度一次

			送检水样合格率	100%	计算公式：合格率 = 合格数 / 送检水样数
			水务工程质量“飞检”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供水设施应急维修	投诉与应急维修处理及时	能及时处理居民诉求、人大建议案，对供水设施出现的问题进行应急维修，保障居民用水正常
			水箱清洗及时完成率	100%	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清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供用水质量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供用水质量明显提升
			水务工程质量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水务工程质量明显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根据问卷与回访结果统计服务对象满意度
	长期目标 7:	深入落实河湖长制，在全社会形成浓郁的河湖爱护氛围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使用率	100%	实际完成数/预算数*1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活动	6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河湖长制公示牌信息更新和维护	根据河湖长制公示牌破损及时维修，对人事变更的公示牌及时更新	根据人员变化及时更新
		时效指标	及时落实防汛要求	及时印发防汛预案，根据水位上涨情况提前印制宣传横幅、防汛值守责任牌等	省市防办防汛要求
			及时督办解决涉河湖问题	对巡查发现问题及时提醒及督办	完成发现问题的督办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参与度提升	聘请民间河湖长参与河湖保护	完成民间河湖长聘任，开展民间河湖长培训
			开展河湖保护社会宣传活动	营造河湖保护社会氛围	开展相关媒体宣传
		生态效益指标	河湖水质稳定	辖区内河湖水质稳定向好	通过各级河湖长巡查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长期目标 8:	坚决打赢水体提质攻坚战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工作完成情况	1	计划工作是否完成
			检测次数	>120	>120 五条水体每月至少检测 2 次
			社会公众评价覆盖率	>100 人	社会公众评价覆盖率=整治黑臭水体周边居民参加评价人数不少于 100 人
			水土保持全区技术服务完成量	完成	完成 5 个重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作监督性监测工作任务，并按季度提交报告。
		质量指标	黑臭水体整治达标情况	达标	黑臭水体整治工作达标情况，用以反映计划工作的达标情况
			社会公众评价结果有效性	有效	社会公众评价结果的有效性，用以反映黑臭水体整治效果评估的质量
			全区水土保持监测公告内容完整性	内容完整	全区水土保持监测公告用于反映全区上年度水保工作
			卫星遥感疑似违法违规扰动图斑复核任务准确性	准确	按当年上级要求完成

		时效指标	计划工作完成及时率	及时	计划工作完成是否及时，以满足正常工作需求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居亲水环境品质提升情况	提升	通过水质检测判断水质情况，适时做好水质维护
		生态效益指标	水体水质达标	无黑臭	根据考核要求水体水质无黑臭
			防治地下水资源流失情况	防治	是否防治水资源流失
			做好全区水土保持工作，减少水土流失	重点防治项目水土流失减少	通过调查武昌区重点防治项目水土流失面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长期目标 9:	保障水务监测设备、水务信息平台运行正常，通信网络畅通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巡检次数	每季度 1 次	无
		质量指标	设备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无
		时效指标	前端监测设备故障完成及时率	1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桥涵立交等重点区域渍水信息发布	稳定运行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的可持续性	项目具有可持续性	无

年度目标 1：	维护正常水事秩序，加强我市长江水域保护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	
				<u>2023</u> 年	<u>2024</u> 年	实现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使用率	100%	100%	100%	实际完成数/预算数 1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执法巡查人次	不少于2000人次	不少于2000人次	不少于2000人次	《长江保护法》、《防洪法》等
		质量指标	非法采砂案件处罚率	100%	100%	100%	《行政处罚法》
			维护执法码头和执法艇安全运行	100%	100%	100%	《长江保护法》
		时效指标	非法采砂违法案件及时查处并办结	100%	100%	100%	《行政处罚法》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开展执法监督检查工作，维护正常水事秩序	好	好	好	《水行政执法实施办法》
		生态效益	打击水事违法行为，维护良好水事环境，维护良好水生态环境	显著	显著	显著	《长江保护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年度目标 2:	泵（闸）站正常运行及维护，进一步优化城市排水问题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	
				2023年	2024年	实现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完成率	100%	100%	100%	预算完成率=(实际完成数/预算数)×100%
		社会成本指标	抽排通畅率	/	/	90%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是否可持续发展	/	/	是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泵站高压用电安全检测达标率	100%	100%	100%	达标率=(质量达标数/实际检测数)×100%

			泵站机电设备维修检修完成率	100%	100%	100%	完成率=(需要维修检修量/实际维修检修量)×100%
			各站停电次数	≤2	≤2	≤2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反映产出的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高压用电检验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验收合格率=(检验合格数量/检验总数量)×100%
			泵站机电设备维修验收合格率	98%	98%	98%	维修验收合格率=(维修合格数量/维修数量)×100%
			泵站运行事故发生次数	≤2	≤2	≤2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90%	90%	90%	项目及时完成率=(及时完成量/实际完成量)×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扶持中小企业发展	/	扶持中小企业发展	扶持中小企业发展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社会效益指标	道路通畅度	90%	90%	90%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	/	有改善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根据问卷结果,统计服务对象满意度。
年度目标 3:	确保排渍抢险、排水设施完好,保证武昌区排渍工作的正常运行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	
				2023年	2024年	实现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是否控制在预算内	是	是	是	实际支出≤预算支出
		社会成本指标	排水畅通率	90%	90%	90%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反映项目效益的社会效益指标
			道路畅通度	90%	90%	90%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反映项目效益的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有改善	有改善	有改善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疏捞完成率	100%	100%	100%	疏捞完成率=实际疏捞量/计划疏捞量
			渍水点运行情况	良好	良好	良好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
			淤泥外运方量	完成	完成	完成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完成相关工作
			纳入黑臭水体整治范围内的水体	5个	5个	5个	辖区内纳入黑臭水体整治范围内的水体的个数
		质量指标	日常保洁完成率	100%	100%	100%	对巡司河、沙湖港、董家明渠、罗家港和湖大景观池。对这5个水体日常保洁完成情况
			租赁场地情况	/	完成	完成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
			疏捞验收合格率	98%	98%	98%	验收合格率=验收合格数/总数×100%
			淤泥处置合格率	95%	95%	95%	淤泥外运处置合格率=处置合格的淤泥量/淤泥总量*100%

			黑臭水体整治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黑臭水体整治工作达标情况，用以反映计划工作的达标情况	
			水面是否清洁	/	是	是	水面无大面积漂浮物，质量达标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90%	90%	90%	完成及时率=实际完成量÷计划完成量×100%	
			处置及时率	90%	90%	90%	处置及时率=实际处置量÷计划处置量×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创造良好营商环境	/	是	是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性	可持续	可持续	可持续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	
	生态效益指标		水体生态改善情况	/	/	有改善	水体无黑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根据问卷结果，统计服务对象满意度	
	年度目标 4：	水质稳定在Ⅳ类及以上，湖泊生态环境稳定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			
<u>2023</u> 年					<u>2024</u> 年	实现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达项目成本控制偏差率	目标值	目标值	目标值		
				5%以内	5%以内	5%以内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护面积	—	—	0.415km ²		
			保护湖泊面积不缩小	—	—	3.597km ²		

		质量指标	湖泊水质稳定	已完成生态修复的湖泊水质达Ⅳ类及以上	已完成生态修复的湖泊水质达Ⅳ类及以上	已完成生态修复的湖泊水质达Ⅳ类及以上	
		时效指标	计划工作完成及时率	目标值100%	目标值100%	目标值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居亲水环境品质提升情况	加强湖泊日常维护,确保水质达Ⅳ类及以上,湖面感官效果良好	加强湖泊日常维护,确保水质达Ⅳ类及以上,湖面感官效果良好	提供良好感官和湖泊景观	
		生态效益指标	湖泊生态环境	水生动植物保有量稳定	水生动植物保有量稳定	加强湖泊管护,保护湖泊生态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85%	服务对象满意度≥85%	服务对象满意度≥85%	
年度目标 5:	保障每年防汛安全,不断加强堤防江滩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	
				<u>2023</u> 年	<u>2024</u> 年	实现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完成率	100%	100%	100%	预算完成率=(实际完成数/预算数)×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武泰闸、市区堤（大成路至大堤口）堤外滩地保洁	4 万 m ²	4 万 m ²	4 万 m ²	管理面积测量
			市区堤、武青堤 7.1 公里景观平台石材	17026 m ²	17026 m ²	17026 m ²	管理面积测量
			区管江滩面积指标	43.59 万 m ²	43.59 万 m ²	43.59 万 m ²	江滩实际管理面积
		质量指标	堤防全年防汛安全	不发生 重大责任事故 和重大财产损失	不发生 重大责任事故 和重大财产损失	不发生 重大责任事故 和重大财产损失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江滩安全有序运行	不发生 重大责任事故 和重大财产损失	不发生 重大责任事故 和重大财产损失	不发生 重大责任事故 和重大财产损失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时效指标	堤防维护计划完成及时性	全年	全年	全年	全年维护项目
			江滩维护项目计划完成及时性	全年	全年	全年	全年维护项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扶持中小企业发展	/	/	是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社会效益指标	堤防设施安全完好，保障城市防洪安全	/	/	95%	(堤防设施完好面积)/管理面积*100%.
			美化江滩，为市民提供优美的休闲环境	良好	良好	良好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堤防面貌，保护堤防生态	整体环境逐年提升	整体环境逐年提升	整体环境逐年提升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优化江滩环境，保护江滩生态	良好	良好	良好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90%以上	根据市民热线等服务平台回复处理满意度

年度目标 6:	保障社区居民的用水健康和安全，依法依规开展武昌区级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	
				2023年	2024年	实现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洗次数	4次/年	4次/年	4次/年	每季度一次
			供水日常巡查次数	8次/月	12次/月	12次/月	根据工作内容确定巡查次数需要≥12次/月
			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报监率	/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保障供用水监管正常运行	保障供用水监管正常运行	保障供用水监管正常运行	保障供用水监管正常运行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反映产出的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安全评估	/	/	4次/年	每季度一次
			送检水样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算公式：合格率=合格数/送检水样数
			水务工程质量“飞检”覆盖率	/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供水设施应急维修	/	投诉与应急维修处理及时	投诉与应急维修处理及时	能及时处理居民诉求、人大建议案，对供水设施出现的问题进行应急维修，保障居民用水正常
			水箱清洗及时完成率	100%	100%	100%	及时完成率=实际完成量÷计划完成量×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供用水质量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供用水质量明显提升
			水务工程质量明显提升	/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水务工程质量明显提升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根据问卷与回访

	标	满意度指标					结果统计服务对象满意度
年度目标 7:	深入落实河湖长制，在全社会形成浓郁的河湖爱护氛围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	
				2023年	2024年	实现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使用率	100%	100%	100%	实际完成数/预算数*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活动	6次	6次	6次	计划标准
			河湖长巡查频次	街道河湖长1次/月	街道河湖长1次/月	街道河湖长1次/月	计划标准
				社区河湖长1次/周	社区河湖长1次/周	社区河湖长1次/周	
			公示牌更新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巡查发现问题整改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飞检及时性	合同期内	合同期内	合同期内	计划标准
			及时落实防汛要求	/	/	及时印发防汛预案，根据水位上涨情况提前印制宣传横幅、防汛值守责任牌等	省市区防办防汛要求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市民爱护河湖意识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	河湖管护责任体系	健全	健全	健全	计划标准
	满意度	服务对象					

年度目标 8:	坚决打赢水体提质攻坚战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	
				2023年	2024年	实现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测次数	>120	>120	>120	五条水体每月至少检测 2 次
			社会公众评价覆盖率	>100 人	>100 人	>100 人	社会公众评价覆盖率=整治黑臭水体周边居民参加评价人数不少于 100 人
			计划工作完成情况	100%	100%	100%	计划工作是否完成
		质量指标	黑臭水体整治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黑臭水体整治工作达标情况，用以反映计划工作的达标情况
			全区水土保持监测公报内容完整性	内容完整	内容完整	内容完整	全区水土保持监测公报用于反映全区上年度水保工作
			卫星遥感疑似违法违规扰动图斑复核任务准确性	准确	准确	准确	按当年上级要求完成
		时效指标	计划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工作完成是否及时，以满足正常工作需求
			社会公众评价结果有效性	有效	有效	有效	根据问卷结果统计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项目可持续性	项目具有可持续性	项目具有可持续性	项目具有可持续性	项目是否有充足的人力资源，是否有足够的资金以满足项目的可持续实施
		社会效益	人居亲水环境品质提升情况	提升	提升	提升	通过水质检测判断水质情况，适时做好水质维护
		生态效益	水体水质达标	无黑臭	无黑臭	无黑臭	根据考核要求水体水质无黑臭
			防治地下水资源流失情况	防治	防治	防治	是否防治水资源流失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	≥95%	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根据问卷结果，统计服务对象满意度
年度目标 9:	保障水务监测设备、水务信息平台运行正常，通信网络畅通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	
				2023年	2024年	实现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巡检次数	每季度1次	每季度1次	每季度1次	无
		质量指标	设备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无
		时效指标	前端监测设备故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桥涵立交等重点区域渍水信息发布	稳定运行	稳定运行	稳定运行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扶持中小企业发展	/	/	是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社会效益指标	堤防设施安全完好,保障城市防洪安全	/	/	95%	(堤防设施完好面积)/管理面积*100%.
			美化江滩,为市民提供优美的休闲环境	良好	良好	良好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堤防面貌,保护堤防生态	整体环境逐年提升	整体环境逐年提升	整体环境逐年提升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优化江滩环境,保护江滩生态	良好	良好	良好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90%以上	根据市民热线等服务平台回复处理满意度

表 12-1.水环境专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区直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水环境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625403T000000103
项目主管部门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昌区湖泊维护站
项目负责人	王聪	联系电话	88166071
单位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 临江大道 369 号	邮政编码	430061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年	终止年度	2025 年
项目申请理由	武昌区现有 7 个湖泊，其中 6 个湖泊列入湖北省湖泊保护名录，分别为紫阳湖、四美塘、内沙湖、外沙湖、水果湖和晒湖，水域面积 3.597 平方公里，岸线 20 公里；另有未列入湖北省湖泊保护名录的都司湖，水域面积 0.018 平方公里，岸线 0.55 公里。 为认真贯彻落实《湖北省湖泊保护条例》和《武汉市湖泊保护条例》要求，武昌区坚持预防保护、综合治理、生态修复相结合，持续认真抓好辖区湖泊保护管理工作。		
项目主要内容	1、湖泊日常管护。打捞、清运湖泊内过剩植物，保证湖泊蓝线范围以内的环境干净卫生，无暴露生活垃圾、废弃物、漂浮死鱼、浮萍植物等；外运过剩植物及垃圾；及时发现并上报违法填占湖泊、排污等突发事件；进行湖泊零星维护工作。2、湖泊管护用品制作安装。3、救生设施采购。4、开展河湖健康评价工作。5、湖泊车辆维护及湖泊业务维护保障。		
项目总预算	219.5	项目当年预算	219.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2023 年 207 万元；2024 年 213.5 万元。2025 年 219.5 万元。 2.新增晒湖、四美塘、水果湖河湖健康评价项目。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19.5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19.5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19.5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内沙湖、四美塘及都司湖运维	从事内沙湖、四美塘及都司湖的湖泊日常维护工作	服务	52.45	《湖北省湖泊保护条例》和《武汉市湖泊保护条例》	无
晒湖运维	从事晒湖的湖泊日常维护工作	服务	68.50	《湖北省湖泊保护条例》和《武汉市湖泊保护条例》	无
紫阳湖运维	从事紫阳湖的湖泊日常维护工作	服务	61.00	《湖北省湖泊保护条例》和《武汉市湖泊保护条例》	无
湖泊管护用品制作安装	安全警示牌、湖泊宣传展板等定制及安装；救生器械安装等	服务	2.00	《湖北省湖泊保护条例》和《武汉市湖泊保护条例》	无
救生设施采购	定期补齐湖泊缺失的救生设施，包括救生绳、救生杆、救生圈等救生设施	货物	0.50	《湖北省湖泊保护条例》和《武汉市湖泊保护条例》	无
晒湖、四美塘、水果湖河湖健康评价	完成晒湖、四美塘、水果湖的河湖健康评价工作	服务	31.184	《省河湖长制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推进全省河湖健康评价工作的通知》（鄂河办发〔2022〕13号）	无
湖泊车辆维护及湖泊业务维护保障	湖 泊 车 辆 维 护、湖泊业务维护保障	服务	3.866	《湖北省湖泊保护条例》和《武汉市湖	无

				泊保护条例》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内沙湖、四美塘及都司湖运维		1 年		52.45	
晒湖运维		1 年		68.50	
紫阳湖运维		1 年		61.00	
湖泊管护用品制作安装		1 项		2.00	
救生设施采购		1 批		0.50	
晒湖、四美塘、水果湖河湖健康评价		1 项		31.184	
湖泊车辆维护及湖泊业务维护保障		1 项		3.866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水质稳定在Ⅳ类及以上，湖泊生态环境稳定			
年度绩效目标 1		水质稳定在Ⅳ类及以上，湖泊生态环境稳定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达项目成本控制偏差率	目标值 5%以内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护面积	0.415km ²	
			保护湖泊面积不缩小	3.597km ²	
		质量指标	湖泊水质稳定	已完成生态修复的湖泊水质达Ⅳ类及以上	
		时效指标	计划工作完成及时率	目标值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人居亲水环境品质提升情况	提供良好感官和湖泊景观	
		生态效益指标	湖泊生态环境	加强湖泊管护，保护湖泊生态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85%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达项目成本控制偏差率	目标值5%以内	目标值5%以内	目标值5%以内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护面积	—	—	0.415km ²	
			保护湖泊面积不缩小	—	—	3.597km ²	
		质量指标	湖泊水质稳定	已完成生态修复的湖泊水质达Ⅳ类及以上	已完成生态修复的湖泊水质达Ⅳ类及以上	已完成生态修复的湖泊水质达Ⅳ类及以上	
		时效指标	计划工作完成及时率	目标值 100%	目标值 100%	目标值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居亲水环境品质提升情况	加强湖泊日常维护，确保水质达Ⅳ类及以上，湖面感官效果良好	加强湖泊日常维护，确保水质达Ⅳ类及以上，湖面感官效果良好	提供良好感官和湖泊景观	
		生态效益指标	湖泊生态环境	水生动植物保有量稳定	水生动植物保有量稳定	加强湖泊管护，保护湖泊生态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85%	服务对象满意度≥85%	服务对象满意度≥85%	

区直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水环境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昌区水资源管理服务中心 (武汉市武昌区水务质量安全监督事务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周妍	联系电话	18086432610
单位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临江大道16号	邮政编码	430061
项目属性	01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1.按照《武汉市供水条例》要求，各区水行政主管部门切实履行供水用水行政管理工作职责，对辖区内供水用水活动进行监督管理，保障居民饮用水安全。对三无社会型水箱管理由政府进行兜底清洗。 2.承担区级水务工程建设监督管理工作，进一步落实市、区水务工程建设分级监督管理的相关要求和维护好本地营商环境，保证区级水务工程依法依规、高质量安全有序推进。		
项目主要内容	1.为保障居民饮用水安全，根据《武汉市城市居民住宅二次供水管理办法》（2017年修正本）第二十二条“每季度对储水设施进行一次清洗、消毒，并标注清洗、消毒的单位和时间”，对辖区内社会型储水设施进行每季度一次清洗、消毒。对武昌区社会型水箱进行每季度一次清洗、消毒，水质检测，并对水箱破损配件进行维修、更换和应急管理。 2.为切实履行供水用水行政管理工作职责，建立常态化巡查机制，按照相关要求对辖区内供水设施进行有序监督巡查，及时督促整改巡查中发现的问题并跟进办理情况，确保问题及时有效解决。 3.开展区级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规范、行业强制性标准和合同及设计要求，通过事前项目质量安全报监审核、事中施工工序抽查监管、事后工程竣工验收列席监督和工程档案建立，确保工程合法合规安全有序推进。 4、及时处理居民诉求、人大建议案等，并在供水设施出现问题时进行应急维修，保障居民用水正常。		
项目总预算	93	项目当年预算	9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预算为164万元；2024年预算为93万元；2025年预算93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93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3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93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4.单位资金		0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水环境专项经费	1.对武昌区辖区社会型水箱50个(总计1175吨)进行每年四次(每季度至少一次)的清洗、消毒、检测、维修,并检测水质达到饮用水的标准。对社会型水箱水池及其附件进行维修、补盖及其他应急措施保证水箱的正常运行。 2.为切实履行供水用水行政管理工作职责,建立常态化巡查机制,按照相关要求对辖区内供水设施进行有序监督巡查,及时督促整改巡查中发现的问题并跟进办理情况,确保问题及时有效解决。 3.开展区级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规范、行业强制性标准和合同及设	委托业务费	93	1.水箱清洗及维护项目:社会型水箱清洗及维修项目经费69万元。①为保障居民饮用水安全,根据《湖北省城镇供水条例》第四十四条相关规定,对50个武昌区社会型水箱(约1175吨)进行每季度一次清洗、消毒②对水箱破损配件如挂锁、阀门等进行维修,铺设保温管及应急措施③为确保水箱清洗质量,每季度对清洗后的社会型水箱进行水质检测④二次供水设施应急维修费用⑤社会型水箱清洗及维修项目监理费⑥社会型水箱清洗及维修项目审计费 2.供水管理专	

	计要求，通过事前项目质量安全报监审核、事中施工工序抽查监管、事后工程竣工验收列席监督和工程档案建立，确保工程合法合规安全有序推进。		项经费 13 万元：《武汉市供水条例》于 2021 年 11 月 1 日施行，为贯彻落实条例内容，切实履行供水用水行政管理工作职责，更好地对全区供用水的监管、保障及服务工作。包括供水巡查费；供水宣传培训费用；供水管理业务办公设备、办公用品、耗材等。	
			3.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经费 11 万元：①为保障水务工程施工质量及施工安全，依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37 号）第二十六条规定，需通过政府购买技术服务的方式聘请具有专业技术能力的单位和人员对危大工程进行检	

				查，实现重点 水务工程质 量安全报监 和重点水务 工程质量飞 检全覆盖。需 要飞检技术 服务费及其 他水务质量 监督工作经 费。②为保障 工作正常开 展，需其他工 作相关经费。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水箱清洗及维护项目（包括清洗消毒，维护，应急维修，水质检测费用）		1		64	
台式计算机		2		1	
家具		1		0.21	
复印纸		1		0.3	
复印机		1		2	
物业管理服务		1		4.875	
印刷服务费		1		1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通过对武昌区社会型水箱进行每季度一次清洗、消毒，并对水箱破损配件进行维修，对清洗完成水箱取水样进行水质检测，水质检测合格率达到 100%，对居民进行满意度回访，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90%以上。保障项目实施后社区居民的用水健康和安全，改善居民楼水质，保证水箱正常运行。对辖区内供水设施进行有序监督巡查，及时督促整改巡查中发现的问题并跟进办理情况，确保问题及时有效解决。及时处理居民诉求、人大建议案等，并在供水设施出现问题时进行应急维修，保障居民用水正常。按照市区分级管理要求，依法依规开展武昌区级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对工程进行监督性检测，落实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责任，实现质量安全监管的全覆盖。			
年度绩效目标 1		通过对武昌区社会型水箱进行每季度一次清洗、消毒，并对水箱破损配件进行维修，对清洗完成水箱取水样进行水质检测，水质检测合格率达到 100%，对居民进行满意度回访，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90%以上。保障项目实施后社			

			区居民的用水健康和安安全，改善居民楼水质，保证水箱正常运行。对辖区内供水设施进行有序监督巡查，及时督促整改巡查中发现问题并跟进办理情况，确保问题及时有效解决。及时处理居民诉求、人大建议案等，并在供水设施出现问题时进行应急维修，保障居民用水正常。按照市区分级管理要求，依法依规开展武昌区级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对工程进行监督性检测，落实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责任，实现质量安全监管的全覆盖。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利用率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洗次数	4 次/年	每季度一次		
			供水日常巡查次数	12 次/月	根据工作内容确定巡查次数需要≥12 次/月		
			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管报监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保障供用水监管正常运行	保障供用水监管正常运行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反映产出的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安全评估	4 次/年	每季度一次		
			送检水样合格率	100%	计算公式：合格率=合格数/送检水样数		
			水务工程质量“飞检”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供水设施应急维修	投诉与应急维修处理及时	能及时处理居民诉求、人大建议案，对供水设施出现的问题进行应急维修，保障居民用水正常		
			水箱清洗及时完成率	100%	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清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供用水质量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供用水质量明显提升		
			水务工程质量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水务工程质量明显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根据问卷与回访结果统计服务对象满意度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利用率	100%	计划数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洗次数	4 次/年	4 次/年	4 次/年	每季度一次
			供水日常巡查次数	8 次/月	12 次/月	12 次/月	根据工作内容确定巡查次数需要≥12 次/月
			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报监率	/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保障供用水监管正常运行	保障供用水监管正常运行	保障供用水监管正常运行	保障供用水监管正常运行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反映产出的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安全评估	/	/	4 次/年	每季度一次
			送检水样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算公式：合格率 = 合格数 / 送检水样数
			水务工程质量“飞检”覆盖率	/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供水设施应急维修	/	投诉与应急维修处理及时	投诉与应急维修处理及时	能及时处理居民诉求、人大建议案，对供水设施出现的问题进行应急维修，保障居民用水正常
			水箱清洗及时完成率	100%	100%	100%	及时完成率 = 实际完成量 ÷ 计划完成量 ×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供用水质量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供用水质量明显提升
			水务工程质量明显提升	/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水务工程质量明显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根据问卷与回访结果统计服务对象满意度

区直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水环境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623403t0000000105
项目主管部门	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昌区水务局
项目负责人	陶建平、赵捷敏	联系电话	88161719
单位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黄鹤楼道 2 号	邮政编码	43006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部门预算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1.项目的政策依据；①水土保持监测服务：《水土保持法》、《水利部关于加强监测工作的通知》和武汉市河湖长制工作绩效考核目标要求；②取用地下水计量校核项目：国务院《地下水管理条例》和省、市实施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武汉市河湖长制工作绩效考核目标要求。③市河湖长制办公室《关于全面做好黑臭水体治理成效巩固提升工作的通知》及绩效考核目标要求。④市水务局关于黑臭水体长制久清工作要求及河湖长制绩效考核目标要求。⑤《湖北省河湖长制工作规定》《武汉市河湖长制工作实施细则》，第 3 号市总河湖长令，《湖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办法》《武汉市防洪管理规定》全面推行河湖长制的组织实施、综合协调、检查督办和考核评价工作，区水务和湖泊局负责全区堤防建设和管理、防洪设施的日常维护，落实全区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 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负责全区河湖长制、水土保持监管、水资源管理及黑臭水体治理工作。 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 一、聚集全区水土保持成效，完成年度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二是复核上级下发卫星遥感疑似违法违规扰动图斑技术复核任务，督导项目依法依规开展水土保持工作，防范水土流失问题发生；三是编制武昌区年度水土保持监测公报，供各级机关部门、团体和社会公众查阅。四是对辖区长期固定取水户和在建工地抽取地下水水量进行监测和校核，为征收水资源费，以及日常监管、行政执法提供客观依据。五是检验黑臭水体治理成效，提升公众参与度，增强公众水环境保护意识，加强群众监督。六是及时监测黑臭水体水质变化情况，为水体治理提供数据支撑。 4.保障全区河湖长制工作正常运行。河湖长制公示牌信息准确、无破损；涉河湖问题发现督办整改机制高效运行；保障全区各级河湖长巡查开展，按规定要求做好巡查记录；组织开展河湖长制以及河湖管理保护的宣传、培训等工作；推进幸福河湖共同缔造，聘任民间河湖长，引导社会公众积极参与幸福河湖共同缔造等爱河护湖公益活动，培养和提升河湖保护意识。 5.落实全区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防汛抗旱应急预案并实施；印制防汛相关宣传横幅、防汛值守责任牌、防汛指挥手册等，保障汛期堤防安全		
项目主要内容	1.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卫星遥感扰动图斑复核、水土保持监测公报编制。 2.对辖区长期固定取水户和在建工地抽取地下水水量进行监测和校核，为征收水资源费，以及日常监管、行政执法提供客观依据。		

	3.对巡司河（武昌段）、沙湖港（武昌段）、董家明渠、罗家港（武昌段）、湖大景观池五个黑臭水体每半年开展一次社会公众满意度测评。 4.对巡司河（武昌段）、沙湖港（武昌段）、董家明渠、罗家港（武昌段）、湖大景观池 5 个黑臭水体每月开展至少 2 次水质检测。 5.全区河湖长制公示牌信息更新及日常维护。 6.民间河湖长聘任管理，组织开展河湖长制宣传活动，推动形成爱河护湖良好氛围。 7.区水务和湖泊局承担全区河湖长制工作统筹推进职责，服务各级河湖长开展河湖巡查，推进河湖问题的发现、检查、督办以及上级交办的各项任务。 8.委托第三方开展河湖问题检查，及时发现上报并督办处置河湖问题。 9.组织编制防汛抗旱应急预案。 10.印制防汛相关宣传横幅、防汛值守责任牌、防汛指挥手册等。				
项目总预算	110		项目当年预算	11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3 年水环境管理专项经费为 95 万元，2024 年水环境管理专项经费为 120 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减少了河流确权划界、河湖“清四乱”工作经费等部分，聘请第三方服务费减少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1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1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地下水监测校核	1.对在建工地抽取地下水水量进行监测和校核	委托业务费	5	根据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要求落实。	
水土保持技术服务	1. 水土保持监测； 2. 卫星遥感扰动图斑复核； 3. 水土保持公报编制	委托业务费	40	根据《武汉市水土保持条例》和《武汉市水土保持目标责任考核办法》要求落实。	
黑臭水体水质检测	对武昌区 5 条黑臭水体每月开展至少两次水质检测	委托业务费	20	单个黑臭水体每月至少检测 2 次，一条水体一年 4 万元，	
黑臭水体公众满意度调查	对武昌区 5 条黑臭水体一年开展两次公众满意度调查	委托业务费	15	一个黑臭水体 1 次公众评价约 1.5 万元,即每半年公众评价约需 7.5 万元,每年两次公众评价费用	

				约 15 万元。	
印刷服务	河湖长制公示牌更换及维护、防汛抗旱应急预案、防汛相关宣传横幅、宣传手册等印刷服务	委托业务费	9	全区 22 块河湖长制公示牌维护及信息更新、2024 年实际支出测算	
服务采购	民间河湖长聘任管理及宣传活动、河湖长制第三方飞检及咨询评估	委托业务费	21	根据工作任务量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生态资源调查与监测服务		1		40	
河湖长制公示牌更换及维护、防汛抗旱应急预案、防汛相关宣传横幅、宣传手册等印刷服务		1		9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每月开展水质检测，并将检测结果报市水务局和生态环境部门，完成绩效考核工作要求。			
长期绩效目标 2		我区在建工地基坑抽取地下水行为得到规范。			
长期绩效目标 3		黑臭水体两次公众评议满意度均在 95%以上。			
长期绩效目标 4		我区在建工地基坑抽取地下水行为得到规范，完成水土保持监测、卫星遥感扰动图斑复核、水土保持公报编制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 5		河湖长制公示牌信息准确无破损，涉河湖问题发现督办整改机制高效运行，在全社会形成浓郁的河湖爱护氛围。			
年度绩效目标 1		每月开展水质检测，并将检测结果报市水务局和生态环境部门，完成绩效考核工作要求。			
年度绩效目标 2		我区在建工地基坑抽取地下水行为得到规范。			
年度绩效目标 3		黑臭水体两次公众评议满意度均在 95%以上。			
年度绩效目标 4		我区在建工地基坑抽取地下水行为得到规范，完成水土保持监测、卫星遥感扰动图斑复核、水土保持公报编制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5		河湖长制公示牌信息准确无破损，涉河湖问题发现督办整改机制高效运行，在全社会形成浓郁的河湖爱护氛围，及时发现督办河湖问题，力争在全市考核中取得优异成绩。保障 2025 年防汛安全，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 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社会成本 指标			
		生态环境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工作完成情况	100%	计划工作是否完成
			检测次数	>120	>120 五条水体每月至少检测 2 次
		质量指标	黑臭水体整治达标情况	达标	黑臭水体整治工作达标情况,用以反映计划工作的达标情况
		时效指标	计划工作完成及时率	及时	计划工作完成是否及时,以满足正常工作需求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人居亲水环境品质提升情况	提升	通过水质检测判断水质情况,适时做好水质维护。
		生态效益 指标	水体水质达标	无黑臭	根据考核要求水体水质无黑臭
长期绩效 目标 2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工作完成情况	100%	计划工作是否完成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计划工作完成及时率	及时	计划工作完成是否及时,以满足正常工作需求
		生态效益	防治地下水资源流失情况	防治	是否防治水资源流失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可持续性	项目是否有充足的人力资源,是否有足够的资金以满足项目的	项目具有可持续

				可持续实施	
长期绩效目标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公众评价覆盖率	>100 人	社会公众评价覆盖率=整治黑臭水体周边居民参加评价人数不少于 100 人
		质量指标	黑臭水体整治达标情况	达标	黑臭水体整治工作达标情况,用以反映计划工作的达标情况
			社会公众评价结果有效性	有效	社会公众评价结果的有效性,用以反映黑臭水体整治效果评估的质量
		时效指标	计划工作完成及时率	及时	计划工作完成是否及时,以满足正常工作需求
			社会公众评价结果有效性	有效	根据问卷结果统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人居亲水环境品质提升情况	提升	通过调查评价人居亲水环境品质提升情况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可持续性	项目是否有充足的人力资源,是否有足够的资金以满足项目的可持续实施	项目具有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5%
长期绩效目标 4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土保持全区技术服务完成量	完成	完成 5 个重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作监督性监测工作任务,并按季度提交报告。
		质量指标	全区水土保持监测公告内容完整性	内容完整	全区水土保持监测公告用于反映全区上年度水保工作
			卫星遥感疑似违法违	准确	按当年上级要求完成

			规扰动图斑复核任务准确性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计划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工作完成是否及时,以满足正常工作需求
		生态效益	做好全区水土保持工作,减少水土流失	重点防治项目水土流失减少	通过调查武昌区重点防治项目水土流失面积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可持续性	项目是否有充足的人力资源,是否有足够的资金以满足项目的可持续实施	项目具有可持续
长期绩效目标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资金使用率	100%	实际完成数/预算数*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活动	6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河湖长制公示牌信息更新和维护	根据河湖长制公示牌破损及时维修,对人事变更的公示牌及时更新	根据人员变化及时更新
		时效指标	及时督办解决涉河湖问题	对巡查发现问题及时提醒及督办	完成发现问题的督办
			及时落实防汛要求	及时印发防汛预案,根据水位上涨情况提前印制宣传横幅、防汛值守责任牌等	省市防办防汛要求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社会公众参与度提升	聘请民间河湖长参与河湖保	完成民间河湖长聘任,开展民间河湖长培训

				护			
			开展河湖保护社会宣传活动	营造河湖保护社会氛围	开展相关媒体宣传		
		生态效益	河湖水质稳定	辖区内河湖水质稳定向好	通过各级河湖长巡查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		
		指标					
	满意度	服务对象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测次数	>120	>120	>120	五条水体每月至少检测 2 次
		质量指标	黑臭水体整治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黑臭水体整治工作达标情况，用以反映计划工作的达标情况
		时效指标	计划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工作完成是否及时，以满足正常工作需求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项目可持续性	项目具有可持续	项目具有可持续	项目具有可持续	项目是否有充足的人力资源，是否有足够的资金以满足项目的可持续发展实施
		社会效益指标	人居亲水环境品质提升情况	提升	提升	提升	通过水质检测判断水质情况，适时做好水质维护。
		生态效益指标	水体水质达标	无黑臭	无黑臭	无黑臭	根据考核要求水体水质无黑臭

年度绩效 目标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工作 完成情况	100%	100%	100%	计划工作是否 完成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计划工作 完成及时 率	及时	及时	及时	计划工作完成 是否及时，以 满足正常工作 需求
		生态效益 指标	防治地下 水资源流 失情况	防治	防治	防治	是否防治水资 源流失
		可持续影 响 指标	项目具有 可持续	项目具有 可持续	项目具有 可持续	项目具有 可持续	项目是否有充 足的人力资 源，是否有足 够的资金以满 足项目的可持 续实施
年度绩效 目标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公众 评价覆盖 率	>100 人	>100 人	>100 人	社会公众评价 覆盖率=整治 黑臭水体周边 居民参加评价 人数不少于 100 人
		质量指标	黑臭水体 整治达标 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黑臭水体整治 工作达标情 况，用以反映 计划工作的达 标情况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社会公众 评价结果 有效性	有效	有效	有效	根据问卷结果 统计
			完成及时 率	100%	100%	100%	项目及时完成 率 = 实际完成 量 ÷ 计划完成 量 × 100%
		社会效益 指标	人居亲水 环境品质 提升情况	有较大提 升	有较大提 升	有较大提 升	通过调查评价 人居亲水环境 品质提升情况
		可持续影 响 指标	项目具有 可持续	项目具有 可持续	项目具有 可持续	项目具有 可持续	项目是否有充 足的人力资 源，是否有足 够的资金以满 足项目的可持 续实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	≥95%	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满意程度，根据问卷结果，统计服务对象满意度
年度绩效目标 4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工作完成情况	完成	完成	完成	完成 3 个重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作监督性监测工作任务，并按季度提交报告
		质量指标	全区水土保持监测公报内容完整性	内容完整	内容完整	内容完整	全区水土保持监测公报用于反映全区上年度水保工作
			卫星遥感疑似违法违规扰动图斑复核任务准确性	准确	准确	准确	按当年上级要求完成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计划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工作完成是否及时，以满足正常工作需求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具有可持续	无	无	项目具有可持续	项目是否有充足的人力资源，是否有足够的资金以满足项目的可持续实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使用率	100%	100%	100%	实际完成数/预算数*100%
年度绩效目标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活动	6 次	6 次	6 次	计划标准
			河湖长巡查频次	街道河湖长 1 次/月	街道河湖长 1 次/月	街道河湖长 1 次/月	计划标准
				社区河湖长 1 次/周	社区河湖长 1 次/周	社区河湖长 1 次/周	

			公示牌更新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巡查发现问题整改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飞检及时性	合同期内	合同期内	合同期内	计划标准
			及时落实防汛要求	/	/	及时印发防汛预案，根据水位上涨情况提前印制宣传横幅、防汛值守责任牌等	省市区防办防汛要求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市民爱护河湖意识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	河湖管护责任体系	健全	健全	健全	计划标准
	满意度	服务对象					

表 12-2.水务管理专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区直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水务管理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624403T000000116
项目主管部门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昌区智慧水务 信息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李琦	联系电话	88311859
单位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 黄鹤楼道 2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部门项目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无终止期限
项目申请理由	为贯彻落实《武汉市武昌区城市防洪排涝应急总体预案》和《省水利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视频会议系统运行管理工作的通知》，用于全区防汛视频会商系统（终端设备、指挥大屏、机房设备、视频语言等）和水务智能监测设备（管网流量计、河湖水位计、涵洞渍水大屏、气象雨量计、水质监测站等）的汛前检修、汛期养护和汛后维护更新，确保视频会商系统稳定性和水务在线监测数据准确性。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监测设备维护，确保水系调度精准。 2.信息网络保障，确保防汛通信畅通。		
项目总预算	85.61	项目当年预算	85.6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前两年这部分支出归入在智慧水务管理专项经费中，2023 年为 198 万元，2024 年为 85.6 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25 年为 85.61 万元，与 2024 年基本持平，较 2023 年压减了 53%。原因是 2024 年已提前压减 50%以上，且防汛排涝精细化调度对于信息化工作依赖更大，为确保系统运行，费用需与 2024 年保持一致。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85.61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5.61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85.61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表述	支出经济 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监测设备维护建设费	用于全区防汛视频会商系统（终端设备、指挥大屏、机房设备、视频语言等）和水务智能监测设备（管网流量计、河湖水位计、涵洞渍水大屏、气象雨量计等）的汛前检修、汛期养护和汛后维护更新，确保视频会商系统稳定性和水务在线监测数据准确性。做好托管在大数据中心机房的智慧水务设备维护更新。	商品和服务支出 维修（护）费	66.01 万元	维护费用 66.01 万元。 为贯彻落实《武汉市武昌区城市防洪排涝应急总体预案》和《省水利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视频会议系统运行管理工作的通知》，需维护费用 66.01 万元。 其中包括河湖管网监测、涵洞渍水大屏、监控视频（江滩、河湖、泵站、隧道）；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设备（大屏幕、机房系统、视频会议会商）；大数据中心机房（服务器、交换机、储存）	
信息网络保障费	用于全区防汛视频会商系统和水务智能监测设备的网络租赁，以便及时传输各类水务设施运行工况（涵洞渍水视频、管网运行工况、河湖监控视频、堤防江滩监控等），为防汛会商和指挥调度提供支撑。	商品和服务支出 维修（护）费	19.6 万元	重点线路保障 19.6 万元。 其中江滩视频（江滩五期、黄花矶、八铺街）3 条线路，重点堤防（曾家巷、下新河、徐家棚、月亮湾、电厂闸口）5 条线路，河湖排口（巡司河（武泰闸、晒湖闸）、水果湖（水果湖闸）、董家明渠（宏祥路闸）、沙湖港（兴河闸、实验中学）、罗家港（余家头）、楚河（卫生小路））8 条线路，下穿隧道（火车站、晒湖、栅栏口、公正路、八一路）5 条线路；防汛会商视频会议系统 2 条线路；前端在线监测站点物联网卡-VPN 专网线路。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监测设备维护		1		49.21	
视频会议保障		1		7.2	
网络维护费		1		19.6	
机房设备维护费		1		9.6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保障全年水务监测设备和配套水务专网的正常维护管理，提供实时工况，第一时间做好桥涵立交过往车辆和行人的警示提醒，并为防汛排渍指挥调度提供数据支撑。			
年度绩效目标 1		保障全年水务监测设备和配套水务专网的正常维护管理，提供实时工况，第一时间做好桥涵立交过往车辆和行人的警示提醒，并为防汛排渍指挥调度提供数据支撑。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测设备上线率、网络线路通畅率	≥95%	监测设备上线率=上线的检测设备数量/监测设备总数量*100% 网络线路通畅率=线路通畅时长/总时长*100%
		质量指标	在线监测数据的准确性、传输工况线路稳定性	≥90%	在线水质监测数据准确率=准确的在线水质监测数据数量/在线总数量*100%
		时效指标	前端监测设备故障完成及时率、网络故障处置完成及时率	1	及时完成率 = 实际完成量 ÷ 计划完成量 ×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水务监测设备维护良好、有效支撑应急抢险工作、水务专网日常维护良好、为防汛排涝提供决策依据	≥95%	重点区域渍水信息上线率=重点区域渍水信息上线数量/重点区域渍水信息总数量*100% 在线监测数据准确率=准确的在线数据数量/在线总数量*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根据问卷结果，统计服务对象满意度。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测设备上线率、网络线路通畅率	≥95%	≥95%	≥95%	监测设备上线率=上线的检测设备数量/监测设备总数量*100% 网络线路通畅率=线路通畅时长/总时长*100%
		质量指标	在线监测数据的准确性、传输工况线路稳定性	≥90%	≥90%	≥90%	在线水质监测数据准确率=准确的在线水质监测数据数量/在线总数量*100%
		时效指标	前端监测设备故障完成及时率、网络故障处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及时完成率=实际完成量÷计划完成量×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水务监测设备维护良好、有效支撑应急抢险工作、水务专网日常维护良好、为防汛排涝提供决策依据	≥95%	≥95%	≥95%	重点区域渍水信息上线率=重点区域渍水信息上线数量/重点区域渍水信息总数量*100% 在线监测数据准确率=准确的在线数据数量/在线总数量*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根据问卷结果，统计服务对象满意度。

区直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水务管理专项经费（河湖科）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负责人	赵婕敏、陈戎	联系电话	15827547664
单位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黄鹤楼道2号	邮政编码	43006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部门预算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1.维持机关正常运转，申请后勤保障经费。 2.受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委托授权，水政监察中队承担武昌区水务执法工作，包括湖泊、堤防、水保、排水、水资源、供水执法工作，以及根据法规授权的涉水日常监管工作。单位主要职责：负责全区水务执法和水政监察工作。依法对湖泊、水资源、防汛、河道堤防和采砂、排水、污水、供水、水土保持等水事活动进行监督检查，查处水事违法案件。对违反水法规的行为实施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其他行政措施，参与协调水务执法纠纷，维护正常的水事秩序，保护良好水生态环境。承担七大类涉水事项执法监督管理工作。依法制订年度计划，负责对涉水项目进行监测监管。配合进行水务“110”联动的接处警工作，办理“110”落实处警并及时回告，落实督办事项等。配合协助公安、司法部门查处水事的治安和刑事案件。 3.根据关于调整武汉市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有关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武昌办文〔2024〕20号）、《长江保护法》、《水行政执法实施办法》，原区水政监察大队承担的行政执法职责回归区水务和湖泊局机关，河道湖泊管理科职责调整后包含河道非法采砂监管，负责对涉河涉湖水事活动进行监督检查，依法查处涉河涉湖违法行为。。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开展湖泊、排水、供水、污水、堤防、采砂、水资源、水保等执法监督检查工作；2.开展长江采砂执法行动，保持高压严打，有效遏制长江武昌段违法采砂行为；3.打击非法采砂安保服务经费；4.设置24小时热线值班电话，办理水务市长专线投诉、举报、咨询等事项；为加强规范化建设，规范水行政执法工作，开展案卷评查；5.对全区违法填占河湖、涉水许可工程项目开展陆地和空中的全方位监督检查工作。6.根据《湖北省湖泊保护条例》相关规定，监管湖泊许可。7.根据《行政许可法》，监督办理涉湖许可审批办事指南和审查要点，开展现场执法监督性检查和监管，配合完成完工验收监管。8.排水许可执法监督、指导工作。9.排水执法工作。10.水土保持许可执法监督、执法工作；11.水资源许可执法监督、执法工作。12.加大宣传力度，提高公众了解度与参与度。13.打击非法采砂专用“鄂水政监51号”水务执法艇执法艇和趸船运维服务、执法艇保险、执法艇燃油服务费用。①依据《中国海事船舶检验规范》，高速船每年定期上坞检修，以确保船舶处于安全适航状态。上坞检修过程中需要对船舶各项设备进行检测，校正，定期检修期间必须在船坞进行；②根据设计，水务执法艇属于高速船舶，船舶设备的故障维修或应急抢修必须得到保障，及时消除故障，避免安全隐患；③执法艇停靠趸船的运维服务费④执法艇正常行驶的燃油服务费。13.局机关后勤服		

	务人员经费需申请财政保障。		
项目总预算	367.74	项目当年预算	367.7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 年预算 77.5 万元，2024 年预算 60 万元。当年金额变动原因为机构改革后水政中队的水务管理专项经费纳入水务和湖泊局本级 2025 年预算。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67.74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67.74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67.74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服务采购	水务执法艇、趸船运维服务	委托业务费	221	往年情况、相关政策文件、市场调研等	
服务采购	水务执法艇保险服务	委托业务费	12	往年情况、相关政策文件、市场调研等	
服务采购	水务执法艇燃油服务	委托业务费	28	往年情况、相关政策文件、市场调研等	
服务采购	打击非法采砂安保服务	委托业务费	32	往年情况、相关政策文件、市场调研等	
后勤保障	物业后勤保障，保障各科室工作正常运转。	委托业务费	60	以上一年度物业服务经费为基准估算。	
水政执法	水务执法工作包括长江采砂，湖泊、堤防、水保、排水、水资源、供水执法监督检查工作，维持正常水事秩序，以及根据法规授权的涉	委托业务费	14.74	该项目主要包括执法人员意外伤害险、办公用品、执法宣传品印刷、执法服装配置、执法代履行费、固定资产配置等。测算依	

	水日常监管工作。			据为往年情况、相关政策文件、市场调研等。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水务执法艇、趸船运维服务		1		221	
打击非法采砂安保服务		1		32	
后勤保障服务		1		60	
印刷服务		1		0.5	
办公设备采购		1		2.92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履行部门职责，圆满完成相关工作，达到绩效要求，不断加强自身建设，提升执法水平，有效打击非法采砂违法案件，维护正常水事秩序，加强我区长江水域保护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 2		做好物业后勤保障，保障各科室工作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目标 1		履行部门职责，圆满完成相关工作，达到绩效要求，不断加强自身建设，提升执法水平，有效打击非法采砂违法案件，维护正常水事秩序，加强我区长江水域保护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2		做好物业后勤保障，保障各科室工作正常运转。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使用率	100%	实际完成数/预算数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执法巡查人次	不少于 2000 人次	《长江保护法》、《防洪法》等
		质量指标	非法采砂案件处罚率	100%	《长江保护法》
			维护执法码头和执法艇安全运行	100%	《长江保护法》
		时效指标	非法采砂违法案件及时查处并办结	100%	《长江保护法》、《行政处罚法》
			违法案件及时查处并办结	100%	《长江保护法》、《行政处罚法》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行政处罚案件复议及行政诉讼维持率	大于 80%	《行政处罚法》
			有效打击非法采砂案件，维护正常长江水域秩序	好	《长江保护法》、《行政处罚法》

		生态效益	打击非法采砂违法行为，维护良好长江水域环境。	显著	《长江保护法》、《河道采砂管理条例》		
	满意度	服务对象	服务对象满意率(“双评议”系统测评)	大于 90%	《湖北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		
长期绩效目标 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社会成本					
		生态环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后勤保障经费用款比率	=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环境卫生管理	达标	公共区域卫生有场院环境维护		
			食堂供应及时卫生安全	达标	供餐及时性及卫生达标		
			安全管理	达标	车辆停放有序，进出规范管理；登记进出来访人员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期间	2025 年全年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机关工作正常运行程度	正常运转	行业标准		
		生态效益					
	满意度	服务对象	110 接警平台运转有序、稳定	85%以上	处理及时性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使用率	100%	100%	100%	实际完成数/预算数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执法检查巡查人次	不少于 2000 人次	不少于 2000 人次	不少于 2000 人次	《长江保护法》、

							《防洪法》等
		质量指标	非法采砂案件处罚率	100%	100%	100%	《行政处罚法》
			维护执法码头和执法艇安全运行	100%	100%	100%	《长江保护法》
		时效指标	非法采砂违法案件及时查处并办结	100%	100%	100%	《行政处罚法》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执法监督检查工作，维护正常水事秩序	好	好	好	《水行政执法实施办法》
		生态效益指标	打击水事违法行为，维护良好水事环境，维护良好水生态环境	显著	显著	显著	《长江保护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年度绩效目标 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后勤保障经费使用款比率	100%	= 100%	计划标准	100%
		质量指标	环境卫生管理	达标	达标	公共区域卫生有场院环境维护	达标
			食堂供应及时卫生	达标	达标	供餐及时性及卫生	达标

			安全			达标	
			安全管理	达标	达标	车辆停放有序，进出规范管理；登记进出来访问人员	达标
		时效指标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全年	计划标准	2024 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工作正常运行程度	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行业标准	正常运转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10 接警平台运转有序、稳定	85%以上	85%以上	处理及时性	85%以上

表 12-3.排水专项项目绩效目标表

区直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排水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本级
项目负责人	陈顺根	联系电话	88844090
单位地址	黄鹤楼道 2 号	邮政编码	430061
项目属性	部门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一、项目的政策依据：1.湖北省《长江高水平保护十大攻坚提升行动方案》、2.《武汉市城镇排水户排水许可管理专项整治工作方案》、3.《武汉市 2024 年全面推行河湖长制考核评分细则》、4.《城市生活污水直排和溢流污染问题治理 2024 年重点工作》、5.《武汉市 2024 年排水许可执法监管工作任务的 通知》、6.《全省城镇排水许可专项整治实施方案》、7.《巡司河流域水环境问题深化整改工作方案》、8.《武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全面开展“五小”场所污水排放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大力推进排水户调查、督促指导整改办证、加强证后监管工作。 二、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负责统筹调度全区排水许可管理工作。 三、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通过边宣传边整治、整治一片巩固一片，不断提升相关行业的水生态环境保护意识，改善污水直排、散排、偷排等违法乱象，从源头控制河湖水体面源污染问题，推进城市生态环境不断改善提质。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排水户整治服务:一是对武昌区有向市政管网排放污水行为的现存排水户进行基础信息梳理，上门发放宣传单，告知办理排水许可的必要性，督促办理排水许可证。二是对排水户管网（污水、雨水）进行混错接排查、查清内部管网布局走向。对预处理设施的规格、运作情况进行准确摸排检测，确保内部预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并起到对源头污染水源的初步处理排放。三是在武昌区水务局和行政审批局指导下整理各类排水户的资料模板，协助排水户整理排水设计方案、预处理设施资料等办证资料。四是对排水户照片、视频、水质等数据整理成一户一档，并同步更新到排水户系统。 （2）排水户证后监管：配合排水许可管理单位开展排水许可批后排水现场抽查		

	工作，保存并提供相关检查记录、台账；根据证后监管相关要求，对武昌区的已许可排水户进行水质检测，根据普通废水、医疗废水、生产废水等检测不同项目。				
项目总预算	100		项目当年预算		1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无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根据任务及工作需要确定预算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万元）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排水户整治服务		51		
	排水户证后监管		49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持续推进排水户整治和管网调查			
年度绩效目标 1		排水户办证和管网调查数量达到年初目标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排水户整治服务	450 户	计划标准		
			排水户证后监管	1300 户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以上 2 项保质保量完成	全年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公众对排水许可的知晓度	长期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整治污水乱排乱放	长期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排水户整		1300 户	450 户	计划标准

			治服务				
			排水户证后监管		1300 户	1300 户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上述 2 项保质保量完成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按合同约定完成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公众对排水许可的知晓度			有较大提升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良好			有较大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区直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排水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武昌区排水管理所
项目负责人	陈国伟		联系电话	88845504
单位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白沙洲陆家街 292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终止年度		
项目申请理由	1、承担武昌区辖区内排水设施的日常巡查、维修和养护，确保排水设施运行正常。同时对日常疏捞发现的部分问题点位进行工程改造，提升排水能力。确保日常疏捞产生的淤泥能够安全处置，不会对生态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2、根据住武汉市水体提质攻坚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全面做好黑臭水体治理成效巩固提升工作的通知》（武水提办【2019】5 号）要求及《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相关规定 1.加强城市河渠环境治理建设，进一步优化城市环境，解决城市河渠水体黑臭问题，不断加快水环境治理。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对武昌区 D600 以下的市政排水设施进行维护，全面处置群众诉求。 2、积极做好雨季的防汛排渍工作。 3、将日常疏捞维护产生的淤泥进行妥善处置。 4、租赁场地集中停放车辆及抢险设备等，以便汛期抢险调度。 5、对辖区内的 5 个黑臭水体进行日常巡查及保洁。			
项目总预算	1046.8	项目当年预算		1046.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 年预算 1,674.2 万元，2024 年预算 1016 万元，2025 年预算 1046.8 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46.8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46.8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046.8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1.排水管网日常	武昌区辖区内	委托业务	800	依据《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第五章第 38	

维护	排水设施的日常巡查、维修和养护	费		条: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维护运营单位应当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加强对窨井盖等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的日常巡查、维修和养护,保障设施安全运行。武昌区现有排水管网1500公里,其中主次干道500公里、社区1000公里。根据相关城镇排水管道维护技术规程(CJJ68-2016)①每年需对 $\phi 600$ 以下排水管道全面疏捞2次,武昌区 $\phi 600$ 以下管网约150公里。②社区维护150公里。	
2.淤泥外运经费	对疏捞产生的淤泥进行安全处置	委托业务费	70.8	依据《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第四章30条规定,城镇污水处理设施维护运营单位应当安全处置污泥。根据国家环保的要求,日常疏捞维护的淤泥要进行外运,对约4000立方的淤泥进行处置,目前淤泥处置市场价约为300元/立方。需淤泥外运经费70.8万元	
3.黑臭水体整治水体日常保洁	水环境治理工作:对巡司河、沙湖港、董家明渠、罗家港和湖大景观池,这5个水体日常保洁及巡查	委托业务费	40	根据武汉市水体提质攻坚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全面做好黑臭水体治理成效巩固提升工作的通知》(武水提办【2019】5号)要求,及《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相关规定。目前武昌区纳入黑臭水体整治范围内的水体共5个,分别为:巡司河、沙湖港、董家明渠、罗家港和湖大景观池。对这5个水体日常水面保洁及巡查,五个水体面积约64000平米,共需经费40万元	
4.车辆加油、年审、保险、维修及应急设备维保	车辆加油、年审、保险、配件及维修	委托业务费	42	依据《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第五章第39条第二款规定: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维护运营单位应当做好抢险装备和器材保障。抢险装备和器材包括应急排水设备,应急发电,运输车辆等物资。排水所共有各类工程车辆50台,流动临时抽排泵车5台等,需车辆加油、年审、保险、配件及维修费等。	
5.井盖赔偿保险费	赔偿问题纠纷和群众不满意的情况引入保险机制	委托业务费	10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城镇排水管道与泵站运行、维护及安全技术规程》3.1.7:检查井应具备防坠落功能,井盖应具备防盗功能;3.1.9:排水管理单位应建立排水管道运行、巡视、养护、维修以及突发事件的记录档案,并进行统计分析。近年来,因极端天气和排水设施缺陷造成伤人事故时有发生,其中部分赔偿无据可依,导致赔偿问题纠纷和群众不满意的情况较为突出。为进一步规范公用设施造成伤害赔偿问题,我所将城市公用设施引入保险机制。	
6.排水租赁停车场	排水所办公场地租赁	委托业务费	84	因武汉地铁建设需要,原排水所于2021年拆迁,搬迁至陆家街294号。排水所共有各类工程车辆及流动抽排泵车50余辆,由于新办公场所场地有限,现需租赁场地集中停放车辆及抢险设备等,以便汛期抢险调度。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1.排水管网日常维护		1批		800	
2.淤泥外运经费		1批		70.8	
3.黑臭水体整治水体日常保洁		1批		40	
4.车辆加油、年审、保险、配件及维修		1批		42	
5.井盖赔偿保险费		1批		10	

6.排水租赁停车场			1 批		84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保证武昌区排渍工作的正常运行，确保排渍抢险、排水设施完好。解决辖区职责范围内的涉水排水问题，确保全区排水畅通，群众出行安全。避免造成环境二次污染，保证周边居民身心健康及市容市貌。 保护城市水环境，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避免造成环境二次污染，保证周边居民身心健康及市容市貌。			
年度绩效目标 1		保证武昌区排渍工作的正常运行，确保排渍抢险、排水设施完好。解决辖区职责范围内的涉水排水问题，确保全区排水畅通，群众出行安全。避免造成环境二次污染，保证周边居民身心健康及市容市貌。 保护城市水环境，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避免造成环境二次污染，保证周边居民身心健康及市容市貌。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是否控制在预算内	是	实际支出≤预算支出
		社会成本指标	排水畅通率	90%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反映项目效益的社会效益指标
			道路畅通度	90%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反映项目效益的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有改善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疏捞完成率	100%	疏捞完成率=实际疏捞量/计划疏捞量
			渍水点运行情况	良好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
			淤泥外运方量	完成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完成相关工作
			纳入黑臭水体整治范围内的水体	5 个	辖区内纳入黑臭水体整治范围内的水体的个数
			日常保洁完成率	100%	对巡司河、沙湖港、董家明渠、罗家港和湖大景观池。对这 5 个水体日常保洁完成情况
			租赁场地情况	完成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
		质量指标	疏捞验收合格率	98%	验收合格率=验收合格数/总数×100%
			淤泥处置合格率	95%	淤泥外运处置合格率=处置合格的淤泥量/淤泥总量*100%
			黑臭水体整治达标情况	达标	黑臭水体整治工作达标情况，用以反映计划工作的达标情况
			水面是否清洁	是	水面无大面积漂浮物，质量达标

			完成及时率	90%	完成及时率 = 实际完成量 ÷ 计划完成量 × 100%		
		时效指标	处置及时率	90%	处置及时率 = 实际处置量 ÷ 计划处置量 ×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创造良好营商环境	是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性	可持续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		
		生态效益指标	水体生态改善情况	有改善	水体无黑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根据问卷结果, 统计服务对象满意度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是否控制在预算内	是	是	是	实际支出 ≤ 预算支出
		社会成本指标	排水畅通率	90%	90%	90%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 反映项目效益的社会效益指标
			道路畅通度	90%	90%	90%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 反映项目效益的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有改善	有改善	有改善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疏捞完成率	100%	100%	100%	疏捞完成率=实际疏捞量/计划疏捞量
			渍水点运行情况	良好	良好	良好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
			淤泥外运方量	完成	完成	完成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 完成相关工作
			纳入黑臭水体整治范围内的水体	5 个	5 个	5 个	辖区内纳入黑臭水体整治范围内的水体的个数
			日常保洁完成率	100%	100%	100%	对巡司河、沙湖港、董家明渠、罗家港和湖大景观池。对这 5 个水体日常保洁完成情况
		租赁场地情况	/	完成	完成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	
	质量指标	疏捞验收合格率	98%	98%	98%	验收合格率=	

							验收合格数/总数 × 100%
			淤泥处置合格率	95%	95%	95%	淤泥外运处置合格率=处置合格的淤泥量/淤泥总量*100%
			黑臭水体整治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黑臭水体整治工作达标情况，用以反映计划工作的达标情况
			水面是否清洁	/	是	是	水面无大面积漂浮物，质量达标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90%	90%	90%	完成及时率 = 实际完成量 ÷ 计划完成量 × 100%
			处置及时率	90%	90%	90%	处置及时率 = 实际处置量 ÷ 计划处置量 ×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创造良好营商环境	/	是	是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性	可持续	可持续	可持续	根据项目内容确定
		生态效益指标	水体生态改善情况	/	/	有改善	水体无黑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根据问卷结果，统计服务对象满意度

表 12-4.泵站专项项目绩效目标表

区直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泵站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昌泵站管理所
项目负责人	陈国伟	联系电话	88845504
单位地址	武昌区临江大道 548 号	邮政编码	430061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承担全区各泵（闸）站的正常运行及维护，保证辖区内各泵站机电、土建设施抽排正常、结构稳定，辖区道路无长时间大面积渍水，站内水、电、网通畅等。		
项目主要内容	1.做好泵站用电安全工作。确保武昌区各泵站（闸）供电的及时性和用电设备的安全性，汛前对各站高压供配电设备开展电气预防性试验，并每月进行设备巡查，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对突发事件及时进行处理，提升安全水平，确保泵站用电安全。 2.做好防汛保障工作。按照《武昌区泵站管理所运行维护工作考核评分标准》，做好泵站的运行维护服务和管理工作的，抽排设备及辅助设备定期保养，故障设备及时维修，保证泵站能正常运行，辖区道路无长时间大面积渍水。 3.做好泵站的环境和卫生工作，保证各站设备、抽排区域、值班区域干净整洁。		
项目总预算	583.31	项目当年预算	583.3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2023 年预算 805.34 万元，2024 年预算 556.48 万元。 2.2025 年预算 583.31 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83.31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83.31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	-------------	--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泵站高压用电安全检测	对泵站所有高压用电设备进行预防性试验,并对所有高压用电设备进行巡检及维修保养,确保全区各泵站能正常运转,提前发现相关设备用电安全隐患,保证泵站设备及值班人员人身安全。	委托业务费	20.00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城镇排水管渠与泵站运行、维护及安全技术规程》4.3.2 第一条:高、低压电器设备的维修和定期预防性试验应符合现行行业标准《电力设备预防性试验规程》DL/T596 的有关规定。我区现有 31 座泵(闸)站,为确保全区各泵站能正常运转,我所每年定期请供电试验部门对高压用电设备进行检测来保证其安全性,满足排渍用电需要。需泵站高压用电安全检测费用 20.00 万元。	
泵站电费	确保武昌区各泵站(闸)供电的及时性。	电费	113.31	根据中央环保督察要求,我单位部分闸口新增大型补水设备,并延长设备运行时长,导致用电量大幅增长,为确保武昌区各泵站(闸)供电的及时性,保证泵站正常运转,做好防汛及日常抽排工作,汛期 6 个月,每月预计电费 13.89 万元,非汛期 6 个月,每月预计电费 5 万元,全年合计约需电费 113.31 万元。	
泵站运行维护服务费用	做好泵站的运行维护服务工作,保证泵站的正常运行,设备能及时抽排,辖区道路无长时间大面积积水,保证泵站的整体	委托业务费	450.00	依据《城镇排水管渠与泵站运行、维护及安全技术规程》4.8.2 第一条:水泵机组的日常检查、维护、检修、试泵应符合本规程第 4.2 节的规定;4.1.6 泵站设施、机电设备和管配	

	环境整洁,无卫生死角,无安全事故发生。			件等应表面清洁、无锈蚀。气体临界部位应加强检查,并应进行防腐蚀处理。除锈、防腐蚀处理周期,雨水泵站宜 2 年一次,污水泵站宜 1 年一次。需对泵站各种设备、各排水管、阀、浮球、池内墙地面、金属构件配备电气等进行全面检查,保养等,预计约需 450 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泵站高压用电安全检测		1		20	
泵站电费		1		113.31	
泵站运行维护服务费用		1		45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泵（闸）站正常运行及维护。保证全区泵站机组设备正常运行，辖区道路路面无长期大面积渍水。进一步优化城市排水问题，方便居民出行，实现城市排水设施可持续性保障。			
年度绩效目标		泵（闸）站正常运行及维护。保证全区泵站机组设备正常运行，辖区道路路面无长期大面积渍水。进一步优化城市排水问题，方便居民出行，实现城市排水设施可持续性保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完成率	100%	预算完成率=(实际完成数/预算数)×100%
		社会成本指标	抽排通畅率	90%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是否可持续发展	是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泵站高压用电安全检测达标率	100%	达标率=(质量达标数/实际检测数)×100%
			泵站机电设备维修检修完成率	100%	完成率=(需要维修检修量/实际维修检修量)×100%
			各站停电次数	≤2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定，反映产出的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高压用电检验验收合格率	100%	验收合格率=(检验合格数量/检验总数量)×100%
			泵站机电设备维修验收合格率	98%	维修验收合格率=(维修合格数量/维修数量)×100%
			泵站运行事故发生次数	≤2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90%	项目及时完成率=(及时完成量/实际完成量)×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扶持中小企业发展	扶持中小企业发展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社会效益指标	道路通畅度	90%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有改善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根据问卷结果，统计服务对象满意度。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确定依据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完成率	100%	100%	100%	预算完成率=(实际完成数/预算数)×100%
		社会成本指标	抽排通畅率	/	/	90%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是否可持续发展	/	/	是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泵站高压用电安全检测达标率	100%	100%	100%	达标率=(质量达标数/实际检测数)×100%
			泵站机电设备维修检修完成率	100%	100%	100%	完成率=(需要维修检修量/实际维修

							检修量) × 100%
			各站停电次数	≤2	≤2	≤2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反映产出的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高压用电检验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验收合格率=(检验合格数量/检验总数量)×100%
			泵站机电设备维修验收合格率	98%	98%	98%	维修验收合格率=(维修合格数量/维修数量)×100%
			泵站运行事故发生次数	≤2	≤2	≤2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90%	90%	90%	项目及时完成率=(及时完成量/实际完成量)×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扶持中小企业发展	/	扶持中小企业发展	扶持中小企业发展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社会效益指标	道路通畅度	90%	90%	90%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	/	有改善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根据问卷结果,统计服务对象满意度。

表 12-5.堤防维护项目绩效目标表

区直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堤防维护项目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625403T000000102
项目主管部门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昌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项目负责人	薛俊伟	联系电话	18086043633
单位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杨园街武昌江滩大道 66 号	邮政编码	430063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年	终止年度	2025 年
项目申请理由	1.项目的法律或政策依据：（1）按照《武汉市防洪管理规定》第十八条，堤防设施由专防单位负责维修管理原则，参照年度维修计划，按时完成。（2）按照《武汉市江滩管理办法》第一章第三条：水行政主管部门是江滩的行政主管部门，其所属的江滩管理机构负责江滩的日常管理工作。按照《武汉市江滩管理办法》第五章第二十五条：江滩管理机构应当加强绿化及环境卫生管理，及时清理江滩滩涂垃圾，保持江滩整洁和环境卫生设施完好。堤防所承担江滩五期、八铺街江滩和黄花矶江滩等区管江滩的运维管理，包含物业管理，绿化养护，设施设备维修和水电费，宣传费等。 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1）根据《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湖北省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鄂水利函〔2022〕478 号）文件要求，推进堤防工程管理水平，保障堤防工程运行安全，保证防洪效益充分发挥；（2）按照《武汉市江滩管理办法》第一章第三条：水行政主管部门是江滩的行政主管部门，其所属的江滩管理机构（即武昌区河道堤防管理所）负责江滩的日常管理工作。 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1）管辖堤段位于中心城区，人员活动频繁，且部分堤防设施建设年限已久，自然沉降、结构性变化、水毁及人为破坏等原因造成不同程度塌陷、损坏、缺失、腐烂，如不及时修缮会造成防洪隐患，给行人安全、防洪安全、城市美观带来不利影响；（2）武昌区管江滩做为公益性公共休闲场所，直接服务于市民，江滩运维管理与市民生活息息相关，江滩运维服务主要包括江滩安全秩序管理，苗木绿化养护，设施设备维修等相关保障工作，为市民提供良好的休闲活动环境。		
项目主要内容	1.负责管理杨泗港长江大桥至罗家港、武泰闸至八坦路总长度为 22.737 公里堤防内堤脚护坡、观景平台等堤防防汛设施维护。 2.负责武青堤江滩五期日常管护工作。面积 28.35 万 m²。主要包括保安、保洁、		

	绿化养护、设施设备维修、水电费、公众责任险、宣传设施、应急资金等。 3.负责市区堤黄花矶江滩日常管护工作。面积 4 万 m ² 。主要包括保安、保洁、绿化养护、设施设备维修、水电费、公众责任险、宣传设施、应急资金等。 4.负责八铺街堤八铺街江滩日常管护工作。面积 11.24 万万 m ² 。主要包括保安、保洁、绿化养护、设施设备维修、水电费、公众责任险、宣传设施、应急资金等。		
项目总预算	296.35 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	296.35 万元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 年预算为 164.08 万元，2024 年预算为 48.5 万元。 2025 年堤防江滩项目总预算 296.35 万元。 预算变动情况：新增江滩维护项目。 项目资金来源：分两个部分，一般预算内资金和单位往来资金。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万）
	合计		296.35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6.35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96.35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4.单位资金		200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万）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堤防景观石材维护及部分滩地保洁	堤防景观平台石材维护及武泰闸、市区堤（大成路至中山路）堤外滩地保洁		36.1	（1）市区堤、武青堤 7.1 公里景观平台石材，维护石材总面积 17026 平方米，根据往年维护情况，每年破损率约为 5%—6%，参考市场行情，石材综合维修单价按 330 元/平方米计算，合计约 28.1 万； （2）按照《武汉市江滩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要求，保障武泰闸、市区堤（大成路闸口—大堤口）堤外滩地合计 4 万平方米保洁工作；保洁按 2 元/平方米计算，4 万方*2=8 万元；合计 28.1+8=36.1 万元。	
防汛备汛管理及应急处置事项	防汛物资、防汛仓库常态管理维护，防汛管理零星应急事项，宣传警		17.25	（1）为做好防汛准备工作，需开展防汛物资采购、拼装式闸口配件更新、防汛仓库规整、防汛备料维护等工作，预计经费 8 万元； （2）针对不可预计的防汛及堤防管理事项发生，包括闸口封堵及拆除、	

	示牌制作服务			汛期护坡水毁抢护修复等预计经费 6.25 万元；（3）用于宣传警示牌、规章制度牌、展板及堤防公示牌更新、界桩更新维护等宣传印刷服务支出预计经费 3 万元。	
江滩五期物业管理与设施维修服务费用(6 个月费用)	服务内容包括保安、保洁、垃圾清运、园林设施维修等。		74.82	江滩五期面积 28.5 万 m ² ，2024 年已签订《2024 年武青堤（铁机路-武丰闸段）堤防江滩物业管理服务》合同，合同日期 2024 年 4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合同价格 149.64 万元。一次招标可续签一年。2025 年续签需 149.64 万元。因经费紧张，计划用区级资金 43 万元和单位资金 31.82 万元优先支付江滩五期 6 个月物业管理与设施维修服务费用 74.82 万元。	
江滩五期水电费	江滩五期水费、电费。		7.321	接近三年江滩水电费支出情况，水费 8000 元/月、电费 12000 元/月，共 20000 元/月，每年 24 万元。预计用单位资金 7.321 万元支付水电费用。	
黄花矶江滩物业与设施维修服务费用(5 个月)	服务内容包括保安、保洁、垃圾清运、园林设施维修、园区水电费等。		17.290	黄花矶江滩面积 4 万 m ² ，2024 年已签订《2024 年黄花矶江滩物业管理和设施维修服务》合同，合同日期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合同价格 41.5 万元。一次招标可续签一年。2025 年续签需 41.5 万元。因经费紧张，计划用单位资金优先支付黄花矶江滩 5 个月物业管理与设施维修服务费用 17.290 万元。	
区管江滩（包括江滩五期、黄花矶江滩）绿化养护费用(6 个月)	包括江滩五期、黄花矶江滩浇水施肥、修剪整形、中耕除草、病虫害防治、越冬防寒等相关绿化养护工作。		62.944	2024 年江滩五期、黄花矶江滩、武金堤及八铺街堤后戗台绿化养护合并招标，已签订《2024 年区管江滩（江滩五期、黄花矶）及武金堤绿化养护服务》合同，合同日期 2024 年 2 月 1 日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合同价格 127 万元。一次招标可续签一年。2025 年续签需 127 万元。因经费紧张，计划用单位资金优先支付该项目 6 个月绿化养护费用 62.944 万元。	
八铺街江滩管理维护费用（5 个月）	服务内容包括保安、保洁、绿化养护、垃圾清运、设施维修、水电费、安全责任险等。		80.625	2024 年已签订《2024 年八铺街江滩物业管理和绿化养护服务》合同，合同日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同价格 193.5 万元。一次招标可续签一年。2025 年续签需 193.5 万元。因经费紧张，计划用单位资金优先支付八铺街江滩 5 个月管理维护费用 80.625 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万）	
堤防景观石材维护及部分滩地保洁		1 批		36.1	
防汛备汛管理及应急处置事项		1 批		17.25	
2025 年武青堤（铁机路~武丰闸段）堤防江滩物业管理服务项目		1 批（6 个月）		74.82	
江滩五期水电费		1 批		7.321	
2025 年黄花矶江滩物业管理及设施维修服务项目		1 批（5 个月）		17.29	
2025 年区管江滩（江滩五期、黄花矶）及武金堤绿化养护服务项目		1 批（6 个月）		62.944	
2025 年八铺街江滩物业管理和绿化养护服务项目		1 批（5 个月）		80.62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保障每年防汛安全，不发生重大责任事故和重大财产损失。不断加强堤防江滩建设，提升堤防江滩管理水平，保障堤防江滩日常运行维护。			
年度绩效目标 1		2025 年全年防汛安全，不发生重大责任事故和重大财产损失。不断加强堤防江滩建设，提升堤防江滩管理水平，保障堤防江滩日常运行维护。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完成率	100%	预算完成率=(实际完成数/预算数) × 100%
		社会成本指标	合理投入人力物力	是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是否可持续发展	是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武泰闸、市区堤（大成路至大堤口）堤外滩地保洁	4 万 m ²	管理面积测量
			市区堤、武青堤 7.1 公里景观平台石材	17026 m ²	管理面积测量
			区管江滩面积指标	43.59 万 m ²	江滩实际管理面积
		质量指标	堤防全年防汛安全	不发生重大责任事故和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重大财产损失			
			江滩安全有序运行	不发生重大责任事故和重大财产损失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时效指标	堤防维护项目计划完成及时性	全年			全年维护项目	
			江滩维护项目计划完成及时性	全年			全年维护项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扶持中小企业发展	扶持中小企业发展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社会效益指标	堤防设施安全完好，保障城市防洪安全	良好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美化江滩，为市民提供优美的休闲环境	良好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堤防面貌，保护堤防生态	整体环境逐年提升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优化江滩环境，保护江滩生态	良好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以上			根据市民热线等服务平台回复处理满意度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预算完成	100%	100%	100%	预算完	

		指标	率				成率=(实际完成数/预算数) × 100%
		社会成本指标	合理投入人力物力	是	是	是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是否可持续发展	是	是	是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武泰闸、市区堤(大成路至大堤口)堤外滩地保洁	4 万 m ²	4 万 m ²	4 万 m ²	管理面积测量
			市区堤、武青堤 7.1 公里景观平台石材	17026 m ²	17026 m ²	17026 m ²	管理面积测量
			区管江滩面积指标	43.59 万 m ²	43.59 万 m ²	43.59 万 m ²	江滩实际管理面积
		质量指标	堤防全年防汛安全	不发生重大责任事故和重大财产损失	不发生重大责任事故和重大财产损失	不发生重大责任事故和重大财产损失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江滩安全有序运行	不发生重大责任事故和重大财产损失	不发生重大责任事故和重大财产损失	不发生重大责任事故和重大财产损失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时效指标	堤防维护计划完成及时性	全年	全年	全年	全年维护项目
			江滩维护项目计划完成及时性	全年	全年	全年	全年维护项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扶持中小企业发展	/	/	是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定
		社会效益 指标	堤防设施安全完好,保障城市防洪安全	/	/	95%	(堤防设施完好面积)/管理面积*100%.
			美化江滩,为市民提供优美的休闲环境	良好	良好	良好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生态效益 指标	改善堤防面貌,保护堤防生态	整体环境逐年提升	整体环境逐年提升	整体环境逐年提升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优化江滩环境,保护江滩生态	良好	良好	良好	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确定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90%以上	根据市民热线等服务平台回复处理满意度

第三部分 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其他收入。

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2025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 8,887.51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19.47 万元，下降 1.33%，主要原因是严格遵照过紧日子原则，压缩预算。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部门预算收入 8,887.5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587.51 万元，占 96.62%；其他收入 300 万元，占 3.38%。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 8,887.5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985.2 万元，占比 67.34%；项目支出 2902.31 万元，占比 32.6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8,587.51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8,587.51 万元。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6.1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62.47 万元；农林水支出 6,137.9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40.9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587.51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8,587.51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减少 419.47 万元，下降 4.66%，主要是严格遵照过紧日子原则，压缩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5,985.2 万元，占 69.7%，其中：人员经费 5,622.5 万元、公用经费 362.7 万元；项目支出 2,602.31 万元，占 30.3%。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数 5.48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0.35 万元，下降 6.09%，主要是：退职（役）费减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数 774.47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26.99 万元，增长 3.61%，主要是：新增退休人员。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 366.24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32.66 万元，下降 8.19%，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数 29.49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4.76 万元，下降 13.9%，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

(项)2025 年预算数 153.63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1.57 万元，下降 7%，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 年预算数 479.3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1.36 万元，下降 2.32%，主要是：人员变动。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 626.14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336.96 万元，增长 116.52%，主要是：机构改革，原武昌区水政监察大队经费纳入武昌区水务和湖泊局本级预算。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 5511.81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84.12 万元，增长 1.55%，主要是：按照实际情况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 年预算数 428.34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38.71 万元，下降 8.29%，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5 年预算数 75.14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9.46 万元，下降 11.18%，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5 年预算数 137.4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4.77 万元，增长 3.59%，主要是：增加 2017-2023 年错漏报数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8,587.5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622.50 万元，包括：

1.工资福利支出 4,635.18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87.32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退职（役）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

（二）公用经费 362.7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16.04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0.1 万元，下降 6.2%，主要是严格遵照过紧日子原则，压缩预算。其中：

1.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包括：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

3.公务接待费 1.04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0.1 万元，下降 8.77%，主要原因是严格遵照过紧日子原则，压缩预算。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项目支出 2,902.3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2,602.31 万元、单位资金 300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一）水环境专项项目 422.5 万元。主要用于河湖长制工作、水环境检测工作、供水及质监工作、湖泊管护工作等支出。

（二）水务管理专项项目 453.35 万元。主要用于后勤保障工作、水政执法工作、智慧水务信息平台、执法艇及趸船运维等相关支出。

（三）堤防维护项目 296.35 万元。主要用于堤防景观石材维护及部分滩地保洁、防汛备汛管理及应急处置、江滩维护管理。

（四）泵站所专项项目 583.31 万元。主要用于泵站高压用电安全检测、泵站运行维护服务等支出。

（五）排水专项项目 1146.8 万元。主要用于 1.排水管网日常维护、淤泥外运经费、黑臭水体整治水体日常保洁、应

急设备维修、排水许可专项等支出。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 75.71 万元，比 2024 年减少 13.1 万元，下降 14.75%，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2,546.75 万元，比 2024 年增加 204.74 万元，增长 8.74%，主要原因是服务类采购增加，其中：货物类 17.10 万元，服务类 2,529.65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19.90 万元。其中：公共服务 19.9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58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5 辆，其他用车 53 辆。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5 年，预算支出 8,887.51 万元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9 个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7.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8.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

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